

商务部关于同意天津乐金渤海化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1/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21102.htm

商务部关于同意天津乐金渤海化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（商资批[2006]1408号）天津市商务委员会：你委《关于天津乐金渤海化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请示》（津商务资管[2006]163号）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一、同意天津乐金渤海化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投资者天津乐金大沽化学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0%股权转让给LG化学株式会社，同意股权转让受让方于2006年5月1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。二、股权转让后，公司投资总额仍为3亿美元，注册资本仍为1亿美元。其中：LG化学株式会社出资4500万美元，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5%；LG石油化学株式会社出资2000万美元，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0%；天津渤海化工有限公司出资1500万美元，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5%；LG商事株式会社出资1000万美元，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%；乐金化学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美元，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%。三、同意公司投资者于2006年5月4日签署的公司合同、章程第二次修改协议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